

富兒蜜餞-洪錫佛先生優秀清寒學生獎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設置緣起：

洪錫佛先生—福建南安儒商臺灣蜜餞食品推手，民國三十六年在員林市創辦富兒蜜餞廠卓然有成，其子女高雄醫學大學洪瑞兒講座教授、洪瑞瑜女士、洪瑞鑾女士、洪光宇先生暨洪瑞草女士為感念父母栽培及鼓勵向學之深恩，嘉惠優秀清寒學生奮發上進，乃捐貲設立「富兒蜜餞-洪錫佛先生優秀清寒學生獎學金」，以激勵本校學生勤奮向學、修養品德、孝親尊師，成為自強優秀之好學生，將來對社會、國家有所貢獻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本校高二、高三學生，符合下列兩個條件者：

(一)家境清寒者：

1. 家長身心障礙（檢附殘障手冊影本）或父母其中一人為外籍身分，謀生不易，致影響就學者。
2. 單親或家庭遭遇變故，致影響就學者（導師在申請書上審查簽章認定之）。
3. 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。
4. 持有中低收入戶、清寒證明者。
5. 其他家境清寒，經導師證明屬實者（導師在申請書上審查簽章認定之）。

(二)學業成績(申請人數眾多時，以具清寒證明且學業成績優秀者擇優錄取)：

前一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(高二學生採計高一全學年總成績；高三學生採計高二全學年總成績)，學期德行評量未經記小過以上懲處，並經導師推薦者。

三、申請時間：於每學期初會公告校網及教務處公佈欄。檢附申請書及相關文件（詳見申請表）向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獎學金名額及金額：本獎學金每學年頒給 6 名學生，每名新台幣 6,000 元整，每學年共提供 36,000 元獎助學金。

五、給獎辦法：由本校教務處將符合資格之學生名單，造冊後簽核發給。